

青铜峡市 2022 年财政预算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计划 100000 万元，增长 12.4%，其中：税收收入 70000 万元、非税收入 30000 万元。自治区固定补助收入 77569 万元、提前下达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450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192071 万元。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88961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9953 万元，占 5.3%；保工资支出 140308 万元，占 74.3%；保运转支出 7193 万元，占 3.8%；一般债券付息等其他刚性支出 17827 万元，占 9.4%；预算单位项目支出 13680 万元，占 7.2%。加上城镇土地使用税专项上解 2000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 1110 万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92071 万元，收支平衡。

(二) 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

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 2022 年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92071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固定数额补助 77569 万元，提前下达 2022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502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固定数额补助。返还性收入-721 万元，主要为：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661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1993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

返还收入 121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349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固定数额补助 78290 万元，主要是：体制补助收入-1895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68528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42 万元、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 53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0398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80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4 万元。以上资金安排用于人员工资、社保医保、行政事业单位公用经费等方面支出。

2.提前下达 2022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提前下达 2022 年一般性转移支付 14502 万元，其中：增加干部职工及困难群众收入补助资金 4400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0102 万元；提前下达 2022 年专项转移支付 0 万元。

（三）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1 月，我市新增一般债务 71454 万元，主要为：新增一般债券 16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5545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一般债券。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自治区财政厅下达我市 2021 年一般债券资金 16000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我市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市人民政府常务会、市委常委会研究，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安排用于：污染防治支出 2000 万元、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000 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1000 万元、公路建设支出 1000 万元、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

出 5000 万元。

2.再融资债券。截至 2021 年 11 月，自治区人民政府转贷我市再融资债券 55454 万元，主要用于偿还：2014 年地方政府债券到期本金 5000 万元、2016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的置换一般债券（二期）到期本金 5750 万元、2016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二期）到期本金 31054 万元、2016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六期）到期本金 7080 万元、2016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十期）到期本金 214 万元、201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定向承销发行置换一般债券（一期）到期本金 751 万元、201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七期）到期本金 4195 万元、2018 年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二期）到期本金 1410 万元。

截至 2021 年 11 月，我市一般债务余额 338193 万元，控制在自治区批准的债务限额 379336 万元以内。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2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256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39 万元，下降 13%，主要是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坚持压减“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5 万元（公务车辆购置费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225 万元）；公务接待费 31 万元。

（五）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1 年，青铜峡市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

管理的意见》和自治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相关要求，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完善相关规章制度，狠抓关键环节，强化“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

一是在2020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完毕后，组织全市各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自评范围覆盖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所有项目支出。选取“青铜峡市市政管理服务中心2020部门整体支出”、“青铜峡市古峡担保公司融资担保工作”等项目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反馈给部门单位，应用于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二是对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开展绩效中期监控工作。对监控发现的预算执行进度较差等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对于2021年预期无效项目，在2022年部门预算“一上”审核中予以调减或取消。

三是在编制2022年部门预算过程中推行重大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对拟申报所有特定类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在部门预算“二上”时将评估结果应用到预算安排之中，有效提升项目立项申报和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四是在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时，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对全市所有部门预算项目开展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并将绩效目标管理范围扩展至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实现支出项目和支出金额全覆盖。

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强化绩效管理改革，拓展财政资金全过程跟踪绩效管理范围，扩大大事前绩效评估规模，健全评价结果和预算安排相结合机制，对绩效好的项目优先保障，评价结果未达到优、良的项目资金按比例进行压减或者暂停，最大限度地发挥绩效管理的导向作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2022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计划26330万元，增长84.4%。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25000万元，增长92.3%；污水处理费收入1330万元，增长4.3%。

2022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24827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23627万元，增长96.9%，主要是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支出增加2000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支出增加8000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1200万元，下降20%。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50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26330万元，收支平衡。

（二）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自治区财政厅提前下达我市2022年转移支付资金0万元。

（三）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1月，我市无新增专项债务，累计专项债务余额23275万元，未超过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25708万元。

（四）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1年，我市对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开展中期绩效自评监控、对偏离绩效目标、预期无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项目及时提出整改和调整预算意见，并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于2022年预算编制。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2022年，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计划120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20万元。

四、社保基金预算编制情况说明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47181万元，比2021年预计执行数44189万元增加2992万元，增长6.8%。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1246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0453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2746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收入2736万元。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44807万元，比2021年预计执行数41534万元增加3273万元，增长7.9%。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1246万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8127万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2698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2736万元。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收支结余2374万元，年末滚存结余28603万元。

五、其他情况的说明

青铜峡市本级政府没有对下级转移支付安排。

青铜峡市财政局
2021年12月7日